

证券代码：002607

证券简称：中公教育

公告编号：2025-025

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冻结基本情况

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李永新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冻结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起始日	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原因
李永新	是	16,155,653	1.71%	0.26%	否	2025年2月10日	2028年2月9日	芜湖市镜湖区人民法院	司法冻结
合计	—	16,155,653	1.71%	0.26%	—	—	—	—	—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永新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量（股）	累计被标记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鲁忠芳	146,651,798	2.38%	0	0	0.00%	0.00%
李永新	944,407,232	15.31%	325,917,193	0	34.51%	5.28%
北京中公未来信息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80,000,000	1.30%	0	0	0.00%	0.00%
合计	1,171,059,030	18.99%	325,917,193	0	27.83%	5.28%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份被冻结事项，并根据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

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
特此公告

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二日